

第XVIII章：政制事務

18.1 政制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應主席邀請，向委員簡介2003至04年度政制事務局將會優先處理的工作(附錄V-16)。駐北京辦事處主任(下稱“駐京辦主任”)梁寶榮先生亦重點講述駐北京辦事處(下稱“駐京辦”)在2003至04年度的主要工作。

選舉事務的資源

18.2 鑒於2003年區議會選舉將於2003年年底前完結，楊孝華議員詢問，為選區劃界及編製選舉指引而在2002至03年度開設的6個職位，任期何以長達10個月。政制事務局局長答覆時表示，該6個職位將於完成選區劃界及於2003年11月向行政長官提交選舉管理委員會(下稱“選管會”)報告後刪除。不過，由於在2003年區議會選舉中，民選的議席會由現時的390席增加至400席，因此有需要進行檢討；如有需要，更會修訂原本的劃界。有見及此，上述職位必需繼續保留，以便向選管會提供支援。現時出任該等職位的人員既要為選區劃界，亦會參與編制選舉指引。應楊孝華議員要求，政制事務局局長同意就該6個職位的任期，提供進一步資料。

18.3 葉國謙議員察悉，當局會發展一套新的電腦系統，以改善編製選民登記冊及立法會地方選區和區議會選區劃界等工作，而在2003至04年度，此方面的非經常開支預算達6,642萬元。他詢問，有關款額是否亦包括選舉事務處籌備2004年立法會選舉的860萬元預算開支。政制事務局局長答覆時澄清，上述兩項開支會獨立處理，用途亦不一樣。

18.4 至於新的電腦系統如何集中及整合以往由不同的獨立電腦系統處理的工作，政制事務局局長指出，新系統會大大改善選舉事務處的工作效率。由於可擴大系統容量以應付日後選民人數的增長，新系統可把選區劃界工作自動化，以及可用中英文貯存和處理選民紀錄。總選舉事務主任補充，新系統確保能夠更準確核對選民紀錄。至於新電腦系統將於何時推出，政制事務局局長預期新系統可於2003年年底推出，並可供2004年立法會選舉使用。

政制事務局的撥款

18.5 劉慧卿議員察悉，在2003至04年度，政制事務局會獲得3,740萬元撥款，她質疑撥款是否過多，因為她認為該局的職責範圍狹窄，而且在工作上無甚建樹，尤其在2007年後的政制發展方面。政制事務局局長不同意劉議員的見解，並表示政制事務局一直積極參與制訂有關選舉事務的建議，例如增加2003年區議會選舉的民選議席；保留把全香港劃分為5個選區的現有安排，每個選區負責選出4至8個議席；就即將舉行的2004年立法會選舉向候選人提供財政資助，以及制訂其他改善措施，例如容許候選人在選票上刊印其姓名及相片等。至於2007年後的政制發展，政制事務局局長向委員保證，該局已展開內部研究，並會在2004或2005年進行公眾諮詢，然後在2006年因應檢討結果制定本本地法例。政制事務局局長提及政制事務局的主要職責，例如促進香港的政制發展、就有關落實《基本法》及“一國兩制”的事宜作出協調及提供意見、統籌政府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等，並強調撥款額與政制事務局的工作範圍相稱，亦符合“衡工量值”的原則。

18.6 劉慧卿議員重申她關注政制事務局的工作裹足不前，兼且所處理的問題缺乏成果。她促請該局審慎檢討其資源所需，以期在現時面對財赤的環境下削減其預算開支。關於政制事務局的節省資源措施，政制事務局局長表示，透過把常任秘書長的職級由首長級薪級第8點降低至首長級薪級第6點、在2003年年中開始凍結1個屬首長級薪級第2點的首席助理秘書長職位，以及刪除1個政務主任職位，政制事務局局長預期所節省的款項足以抵銷推行主要官員問責制所需的額外開支。視乎員工對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的反應，他預期政制事務局的編制將會縮減，由現時的48個職位減至2004至05年度的43個職位，減幅約為10%。

18.7 劉慧卿議員不接納政府當局的解釋，並重申政制事務局的工作量及職責未能證明該局在2003至04年度需要該筆撥款額。她告知委員，她正考慮於2003年4月9日就《2003年撥款條例草案》動議所需的修正案，務求減低政制事務局的預算撥款。

聯絡工作

18.8 何秀蘭議員關注香港特別行政區(下稱“香港特區”)政府、中央人民政府(下稱“中央政府”)與澳門特別行政區(下稱“澳門特區”)政府之間是否已建立有效的工作關係。政制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制事務局已積極增強及維繫三地之間友好及具建設性的夥伴關係，以及促進彼此的官方交流。至於三地共同關注的事項，例如近日爆發的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他指出，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已親自與負責衛生事務的內地官員聯絡，以對抗該疫症。政制事務局局長提及近期為應付非法賭博及打擊三合會活動而進行的工作，並表示香港特區政府與澳門特區政府曾聯手採取執法行動。駐京辦主任亦向委員保證，駐京辦會提供一切適當的協助，以跟進香港政府與中央政府及內地的其他地方或省市當局彼此關注的事項。

18.9 鑒於個別政策局局長可與內地當局直接聯絡，何秀蘭議員對於政制事務局的協調角色及為此目的而預留的資源有所保留。關於負責香港特區對外關係的政府官員的職級，政制事務局局長表示，政制事務局已指派轄下一名首席助理秘書長負責與中央政府及其他內地當局聯絡、統籌政府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及促進粵港合作。政制事務局在確保維持恰當的溝通渠道之餘，亦會適當地調校其角色及參與程度，以便有關部門或政策局直接與有關的內地當局作出跟進。

粵港合作

18.10 許長青議員詢問，在2003至04年度，促進粵港合作所需的資源為何。政制事務局局長答稱，該局會利用現有的人手資源與廣東省保持聯繫，至於在特定範疇與廣東省建立新的直接溝通渠道牽涉的開支，則會由相關政策局及部門承擔。政制事務局透過為粵港合作聯席會議提供秘書處服務，繼續就如何與廣東省當局發展及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尤其有關興建基建設施，以及促進經濟發展和旅遊業的措施方面，例如內地與香港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向其他政策局及部門提供意見。政制事務局局長表示，籌備及舉行每一輪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約需11萬元。

第XVIII章：政制事務

台灣事務

18.11 楊森議員關注政制事務局如何履行其職責，統籌香港特區政府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政制事務局局長提到，在2002年，訪港的台灣旅客大約有240萬人次，較1997年增加25%，他並表示，港台兩地往來頻繁，在有關貿易的事宜上尤為顯著。他補充，2002年推出的網上快證計劃有助刺激旅客人數上升，並成功吸引超過15萬名台灣旅客在該計劃下申請簽證來港。

18.12 至於政制事務局此方面的工作，政制事務局局長告知委員，政制事務局最近曾擔當協調的角色，協助香港貿易發展局及中國國際貿易促進會廣東省分會於2002年8月舉辦粵港台經濟合作論壇。政制事務局亦於2002年透過聯絡中華旅行社，向在台灣附近水域遇上颱風的香港漁民提供協助。政制事務局局長補充，過去數月，政制事務局已透過中華旅行社向台灣傳播有關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資訊。關於落實“一國兩制”的課題，政制事務局亦曾安排來自政界、商界及學術界的台灣人士來港參加香港特區成立5周年的紀念活動。

18.13 楊森議員詢問政制事務局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情況，政制事務局局長表示，政制事務局與中華旅行社經常有聯絡。現時政制事務局轄下有一名首長級人員負責處理台灣事務。不過，如有需要，亦可安排更高級的官員或政制事務局局長本人參與處理重要事項。

駐北京辦事處的辦公地方

18.14 胡經昌議員詢問為駐京辦設置永久辦公地方的開支，尤其是遷拆賠償費用。駐京辦主任答覆時扼述，截至目前為止，所招致的開支與財務委員會轄下工務小組委員會於2001年年底批出的預算開支相符。他澄清，在為數22,502,000元的累積開支中，遷拆賠償費用佔20,722,000元。其餘的804,000元為北京市政府部分的收費及稅費，而976,000元則用於前期專業服務和法律費用。駐京辦主任補充，待遷拆工作完成後，當局便會以競投方式批出辦公大樓的建造合約。

第 XVIII 章：政制事務

18.15 胡經昌議員關注政府當局會否基於現時的財赤困境，考慮押後此項工程計劃。就此，駐京辦主任看不到有何理由要這樣做，因為有關的工程計劃已經展開。關於徵收土地的賠償，駐京辦主任估計按土地的價值計算，每平方米土地約值人民幣1萬元。

